

##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延期披露 2023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 2024 年 4 月 22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披露《2023 年年度报告》，因 2023 年年报财务工作尚未完成，为确保信息披露数据的准确性及完整性，提高年报披露工作质量，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将延期披露。公司年度报告延期后的预约披露时间为 2024 年 4 月 29 日。

公司对延期披露年报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4 月 17 日